

关于 2024 年宁县政府性基金决算 情况的说明

一、收入决算

2024 年，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4922 万元，为预算 27947 万元的 17.61%，比上年减少 4355 万元，下降 46.94%。其中：

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091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3749 万元，下降 54.81%。

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83 万元，增长 96.41%。

污水处理费收入 84 万元，下降 9.68%。

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364 万元，下降 36.53%。

二、支出决算

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44588 万元，为预算 82150 万元的 54.28%，增长 39.56%。其中：

城乡社区支出 1173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217 万元，下降 15.61%。

农林水支出 1 万元，与上年数据一致。

其他支出 34670 万元，比上年增长 10703 万元，增长 44.66%。

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7721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1131 万元，增长 17.16%。

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23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1023 万元，增长 100%。

三、平衡情况

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4922 万元，加上上年结余 41359 万元，上级补助 4942 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 48650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4351 万元，收入总计 104224 万元。

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44588 万元，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22074 万元，总支出 66662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 37562 万元。